

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710

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96之14號10F

地址：70165臺南市東區林森路1段418號

承辦人：謝丞凱

電話：06-2679751#234

傳真：06-2682964

電子信箱：a00599@tncghb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台南市牙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衛食藥字第10901476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易陽實業有限公司持有之「"易陽"沙布坦錠4毫克(衛署藥製字第015912號)」及「"易陽"博服寧膠囊50毫克(衛署藥製字第019985號)」等2件藥品許可證註銷一案，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廠商辦理回收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09年9月2日高市衛藥字第10938635300號函轉據衛生福利部109年8月27日衛授食字第10814128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旨揭藥品許可證因自請而註銷，為確保民眾用藥權益，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藥品許可證持有者回收市售產品並依藥事法第80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辦理。
- 三、藥物許可證資訊可至「西藥、醫療器材、特定用途化粧品許可證查詢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fda.gov.tw/mlms/H0001.aspx>）網頁查詢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台南市醫師公會、台南市診所協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牙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藥師公會、台南市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南瀛藥師公會、大臺南藥劑生公會、台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南瀛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代理局長黃文正